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七 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下午 15:00 在公司会议室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 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。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秦立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,实际出席 监事 3 人,会议召开及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常熟汽饰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,全体监事以记名投票 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同意《关于〈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编制和审议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 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 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6日